永平县人民医院内儿科大楼中心供氧、 负压、设备带等设施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JHZB-YP-2023-03

采 购 人: 永平县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劲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

目 录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2 |
|-----|-------------|------|
|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 | 7 |
| 第三章 |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 35 |
| 第四章 | 合同条款及格式 | . 40 |
| 第五章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59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 6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永平县人民医院内儿科大楼中心供氧、负压、设备带等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永平县人民医院内儿科大楼中心供氧、负压、设备带等设施设备采购项目招标 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05-10 09:00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HZB-YP-2023-03

项目名称: 永平县人民医院内儿科大楼中心供氧、负压、设备带等设施设备 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390

最高限价(万元): 390

采购需求: 1、负压机组 2、设备带及附件 3、楼层气体检测系统 4、多媒体呼叫系统 5、液氧站 6、管道 7、输液吊杆 8、医用隔帘 具体参数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至现场。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 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为代理商且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备案,所投产品制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供应商为制造商且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行要求);
- 3.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 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 的政府采购活动;
- 3.3.信誉要求: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结果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开标结束后查询结果为准。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04-18 17:00 至 2023-04-25 23:59,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

方式: 网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05-10 09:00 (北京时间)

地点: 永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永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六楼), 地址: 永平县博南镇集贸市场 630 号(集贸市场西大门旁)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开标方式:智能开标

是否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否

其他:

- 1.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项目招标信息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云南省公共资源 交易信息网、永平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 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2. 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有关要求的通知》(云发改办招投标〔2020〕108 号)的相关要求,本项目采用网上智能开标远程解密,供应商无须到开标现场。 网上智能远程开标:请各投标单位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办事指南-我是投标人/供应商专栏下载专区内下载学习网上智能开标程序。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在线提出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在规定的签名确认时间内不进行开标一览表确认的,则视为对开标结果无异议。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致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3. 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网上递交需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投标方(http://ggzy.yn.gov.cn/#/homePage),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4、质疑时间: 2023 年 4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答疑截止时间: 2023 年 4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永平县人民医院

地址: 永平县博南镇博南路

联系方式: 0872-65205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南劲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宝海路 13 号荣利楼 6 幢 A601 号

联系方式: 1528814854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周香

电 话: 1528814854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 1. 1. 2 | 采购人 | 名 称: 永平县人民医院 地址: 永平县博南镇博南路 联系方式: 0872-6520579 | |
| 1. 1. 3 | 采购代理 机构 | 名称:云南劲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宝海路13号荣利楼6幢A601号 联系人:李玉凤 电话:14787864627 | |
| 1. 1. 4 | 采购项目 名称 | 永平县人民医院内儿科大楼中心供氧、负压、设备带等设施设备采购项 目 | |
| 1. 2. 1 | 资金来源 及比例 | 100%。 | |
| 1. 2. 2 | 资金落实 情况 | 已落实 | |
| 1. 3. 1 | 服务范围 | 具体详见第五章"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1. 3. 2 | 合同履行 | | | |
|---------|-------------------|---|--|--|
| 1. 3. 2 | 期限 |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至现场。 | | |
| 1. 3. 3 | 服务地点 | 永平县人民医院,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1. 4. 1 | 供应商资格 条件、能力 | | | |
| 1. 4. 2 |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 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 |
| 1. 4. 3 | 质疑截止时 间及形式 | 时间: 2023年 4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形式: 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内提出。 | | |
| 1. 4. 4 | 答疑截止时间及形式 | 时间: 2023年 4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 形式: 由采购人以采购文件澄清等方式通过网络向潜在供应商发布,所 有获取了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 凭企业 身份认证数字证书(CA)查看澄清内容。 | | |
| 1. 9. 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 召开地点: / | | |
| 1. 9. 2 | 投标文件有 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 | |

| | T | |
|----------|------------|--|
| | <i>/</i> \ | ■不允许 |
| 1. 10. 1 | 分包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分包金额要求:/,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
| | | |
| | | |
| | 其他可以 | |
| 1 11 0 | 被接受的 | |
| 1. 11. 3 | 技术支持 | 供应商认为可以表现或证明其设备相关性能等的技术支持资料等。 |
| | 资料 | |
| | | |
| | | 按供货进度的60%进行付款,安装验收完毕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5%,合 |
| | / | 同总价款的5%在本合同约定的所有仪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经甲方验 |
| 1. 11. 5 | 付款方式 | 收合格 1 年后, 乙方向甲方请求支付, 甲方将剩余合同价款支付给乙方。 |
| | | 剩余合同价款的支付,并不能解除乙方按合同约定应负的保修责任。 |
| | | |
| | 构成投标 | |
| 2. 1 | 文件的其 |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补遗等 |
| | 他资料 | |
| | | |
| | 供应商确认 | 时间: / |
| 2. 2 | 收到采购文 | |
| | 件修改 | 形式: /。 |
| | | |
| | 增值税税 | |
| 3. 2. 1 | 金的计算 | |
| | 方法 | |
| | | |

| 3.2.4 最高投标 | | | □无 |
|--|---------|-------|--------------------------------|
| 注: 供应商投标总报价不能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3.2.5 投标报价 的其他要 求 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费用的合计。 求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 ■不要求 3.5 资格审查 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有,具体要求: 3.6.1 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3.7.1 投标文件 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辨,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 短标等被否决。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 短件要求 根据投标文件格式,在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位置签字签章。 | 3. 2. 4 | | ■有,最高投标限价: 390.00万元。 |
| 3. 2. 5 的 其他 要 求 | | PRIVI | 注: 供应商投标总报价不能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
| 求 | | 投标报价 | |
| 3.4.1 投标保证金 □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 ■不要求 3.5 资格审查 资料的特殊要求 □ 看,具体要求: 是否允许 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允许 3.7.1 投标文件 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セ子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辨,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 签字或盖 根据投标文件格式,在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位置签字签章。 | 3. 2. 5 | | 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费用的合计。 |
| ■不要求 ③ 格审查 资料的特 殊要求 □ 看,具体要求: 3.6.1 | | | 是否要求供应商递交投标保证金: |
| 3.5 资格审查 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3.6.1 是否允许 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元许 3.7.1 投标文件 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辨,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根据投标文件格式,在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位置签字签章。 | 3. 4. 1 | 投标保证金 | □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 |
| 3.5 资料的特 | | | ■不要求 |
| ### □ □ □ □ □ □ □ □ □ | | 资格审查 | ■无 |
| 3.6.1 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允许 □允许 □允许 □允许 □允许 □ 投标文件 由子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辨,否则其投标的一个 下, | 3. 5 | | □有,具体要求: |
| 投标方案 □允许 投标文件 | | 是否允许 | ■不允许 |
| 3.7.1 所附证书 证件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均为原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辨,否则其投 标将被否决。 | 3. 6. 1 | | □允许 |
| 3.7.1 所附证书 证件要求 技标文件 3.7.2 签字或盖 根据投标文件格式,在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位置签字签章。 | | 投标文件 | 由子投标文件中所附证件均为盾件的扫描件。且清晰可辨。否则其投 |
| 投标文件 | 3. 7. 1 | | |
| 3.7.2 签字或盖 根据投标文件格式,在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位置签字签章。 | | 祉件要求 | |
| | | 投标文件 | |
| | 3. 7. 2 | | 根据投标文件格式,在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位置签字签章。 |
| | | 章要求 | |

| 4. 1. 1 |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 按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中投标文件编制要求加密规定执行。 | |
|---------|--------------|---|--|
| 4.1.2 | 投标文件的 编制 | (1)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下载的《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并生成电子签名的投标文件(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格式为*.ZCTBJ。 (2)供应商必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成功上传至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yn.gov.cn/#/homePage,地区选择"大理州")。 | |
| 4. 2. 1 | 投标截止 时间 | 2023年 05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 | |
| 4. 2. 2 | 递交投标 文件地点 | 医水材 "小理用") 目标提供比越学用二字炒八升次语式目圆边点 | |
| 4. 2. 3 | 投标文件 是否退还 | □是,退还时间: | |

| 5. 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 2023年 05 月0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永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永平县政务服务管理局 六楼),地址: 永平县博南镇集贸市场 630 号(集贸市场西大门旁)。 |
|---------|-----------------------------|---|
| 5. 2 | 开标程序 | 开标顺序:按开标系统提取的各供应商的顺序开标 |
| 6. 1. 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及以上单数,经济、技术专家的确定方式:采购人代表1人,其余专家从云南省政府采购网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6. 3. 2 | 评标委员 会推荐中 标候选人 的人数 | 1-3人 |
| 7. 1 | 中标候选 人公示媒 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一致 公示期限: <u>1</u> 个工作日 |
| 7. 4 | 是否授权 评标委员 会确定中 标人 | □是 ■否 |

| 9 | 是否采用 电子招标 投标 | □否 ■ 是 , 具 体 要 求 : 按 云 南 省 公 共 资 源 交 易 信 息 网 (http://ggzy.yn.gov.cn/#/homePage, 地区选择"大理州") 中规 定执行。 | |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0. 1 | 费用 | 费用承担 1.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2. 招标代理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以及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的收费规定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人支付。 | |
| 10. 2 | ★ 政 府 采 购 政策功能 | 1. 根据财库《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2022〕1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度的通知》的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小型和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8号〕的要求,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企业。 3.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

一、总则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金来源:"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资金,用于采购"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所列内容。
- 3. 招标范围
- 3.1 本项目招标范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 本项目交货期、交货地点、交货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本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4本项目质保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投标人

- 4.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4.1.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 4.1.2投标人须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3投标人提供近期内(具体月份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复印件;
- 4.1.4投标人提供近期内(具体月份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复印件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复印件;
- 4.1.5投标人须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1.6投标人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3 投标人应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特定条件见 "投标人须知前附

表"。

- 4.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4.1-4.4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
-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标段的政府采购活动。
- 4.5 符合上述条件的投标人应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5. 投标费用

5.1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6、质疑

6.1 投标申请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当事人对自己提出的主张,有责任提供证据,提出质疑时应同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且证据合法、真实、有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7个工作日内对投标申请人依法提出的质疑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投标申请人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6. 2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不予受理。
- 6.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6.4投标申请人提供的质疑书(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中文译本)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原件)。

受理质疑部门:

名 称:云南劲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官渡区宝海路13号荣利楼6幢A601号

联系人: 李玉凤

联系方式: 14787864627

7. 投诉

7.1投诉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书面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构成

8.1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及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七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合同书样式及主要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章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六章 资格评审标准

第七章 评标办法

9. 招标文件的澄清

9.1投标人应认真核查招标文件,如有疑问的,投标人可以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截止时间前以在线不署名提交要求采购人澄清,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澄清要求不予接受。所有获取了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凭企业数字证书(CA)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

(http://ggzy.yn.gov.cn/#/homePage), 通过在线方式进行不署名提问。

9.2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含问题的来源)要求澄清的问题,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10.1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 10.2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10.3招标人对采购文件中的涉及评标办法、评审项目等重要评审内容做出变更,将同时发布补遗文件进行说明以保证各投标人都能重新下载并用于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 10.4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大理州)(http://ggzy.yn.gov.cn/#/homePage)中查看有关该工程招标文件的答疑、补遗内容。否则,后果自负。

10.5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均以网上电子文件为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招标文件修改文件内容后前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三、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编写注意事项

- 11.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在完全了解采购的内容、技术性能要求(详见"第五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和商务条件后,编写投标文件。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必须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满足任何一条将导致投标无效。
- 11.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12. 投标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12.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统一使用中文(特别规定除外)。
- 12. 2投标文件中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中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投标文件构成

- 13.1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并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有关文件的提交如未特别注明需提供原件的,可提供复印件。
 - 13.1.1开标一览表;
 - 13.1.2投标函;
 - 13.1.3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 13.1.4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 13.1.5资格证明文件;
 - 13.1.6投标文件其他材料。

13.2投标人同时投多个标段(若分标段时)的,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编制,单独成册。

14. 投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14.1投标人应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

15. 投标报价

★15.1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处理。

15.2投标人须就"第五章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中的所投标段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5. 3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资料,按国家或行业现行技术经济标准、定额及规范,自行测算出满足招标要求的投标货物的竞争性报价。**投标报价**包括但不仅限于货物的出厂价,项目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的价格、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投标人技术服务费,保证期内缺陷的修复补救费用,市场价格变化的风险费用、利润、税金等的总和,该报价应考虑市场风险、政策性风险、汇率风险等因素,并能保证投标人完成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工作,此价格在合同签订后将不作调整。

15.4货物的出厂价指制造厂生产的,满足招标要求及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的货物的价格。包括但不仅限于产品的设计费、投标人为取得生产制造投标货物所需的图纸或为采购人提供所生产货物的图纸和技术资料的费用、生产所需的材料费、加工费、辅助材料费、专用工具费、废品损失费、外购配套件费、包装费、利润和税金等费用。还包括必不可少的部件、标准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15.5项目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指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供规定时间内所需的备品备件清单和报价。

15.6进口组部件、元器件或全进口产品的全部费用须折合成人民币报价,并注明进口件的原产地,交货时需提供商检证明。汇率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7**运杂费用**:即投标货物到交货地点前的所有费用,包括铁路或公路运费、提货及转运费用、短途运费、包装费、装卸费用、加固费用、保险费等。

15.8**技术服务费用**包括:设计联络费用(若有)、现场服务(包括指导安装和调试费用)和人员培训的费用、技术资料费以及技术咨询协调费用等。技术服务费用应单独列报,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报价。

16. 投标货币

16.1投标以人民币报价。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

- 17.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17.2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17.3在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

18. 分包

- 18.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项目,投标人在中标后只能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19.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 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0. 投标文件的编制

- 20.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格式为*.ZCTBJ,应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编制要求见附件《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并进行电子签名及加密。
- 20.2在编制标投标文件时,粘贴图片建议使用JPG格式的文件,并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100dpi,最终的每份标书文件所占用的磁盘空间必须小于50M。
- ★20.3如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标书不符合(1)要求或开标时无法读取导入或解密,其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 20.4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确认。

- ★20.5关键内容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 20.6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扫描件),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若内容模糊,无法辨识,均视为未提供。
- ★20.7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及技术要求的应答出现完全或绝大部分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 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 20.8投标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在凡规定(盖章)处逐一盖章,要求盖章处应盖单位章。

21. 投标保证金

21.1本项目不提交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22.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 22.1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 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需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 22. 2本项目完成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即可,不用现场递交。
- 23.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 23.1投标文件提交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截止时间。
 - 23.2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进行加密。
 - 23.3 供应商不用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 23.4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4、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在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无须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24.2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五、开标与评标

25. 开标

- 25.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邀请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远程开标会议。
- 25. 2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 25.3开标程序:
 -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 (2) 开标 顺序按照电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供应商的顺序当众开标。主持人宣布开启电子投标文件后,投标人按照上述开标顺序,使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的加密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
- (3) 唱标 由唱标人宣读投标人在其电子投标文件中、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5.4开标工作人员将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须远程签字确认。
- 25.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6. 资格审查

26.1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7. 评标

27.1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

二。评标委员会应当推选组长,但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的,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27.2评标原则及方法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7. 3评标方法

本项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评标。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第六章"**评标方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7.4评标应当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 ★27.5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本须知19条款规定的情形,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 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27.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7.7 (适用于综合评分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将依次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优先、价格部分得分高优先、商务部分得分高优先的顺序确定;所有得分均相等的,技术指标高优先、产品有效期长优先、交货时间短优先、故障到达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7.8 (适用于最低评标价法)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将依次按技术指标高优先、产品有效期长优先、交货时间短优先、故障到达时间短优先的顺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27.9若单个标段为非单一产品采购,对于招标文件第五章规定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有一项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六、中标结果

29. 中标人的确定

- 29.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 29.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30. 中标通知书

- 30.1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0.2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1. 签订合同

- 31.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1. 2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 府采购活动。
- 31.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2. 履约保证金

32.1签订合同时双方再行协商。

七、其他事项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若规定可以接受备选方案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只能提供一个备选方案,并注明主选方案,且备选方案的投标价格不得高于主选方案。凡提供两个以上备选方案或未注明主选方案的,该投标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评标委员会在对有备选方案的投标人进行评审时,应当以主选方案为准进行评审,如考虑备选方案的,备选方案必须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33. 2其它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招标文件编制依据

34.1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一、资格审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评审 程序 | 评 审 内 容 及 标 准 | | |
|----------|---------------|---|--|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
| | 1.1 |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身份证明,①提供营业执照,②或法人登记证书副本或其他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③自然人身份参与投标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 |
| 1.1资 | 1.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提供近年(指2020或2021年)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②或可提供自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③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 |
| 格评审标 | 1.3 |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加盖电子签章) | |
| 准 | 1. 4 | 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1)供应商须提供近有依法缴税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或新成立的企业未经纳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2)供应商须提供有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缴的或新成立的企业未经缴纳社保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
| | 1. 5 | 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
| | 2 | 供应商应符合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 |

| | 供应商为代理商且所投产品为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备案,所投产品制 |
|------|---|
| | 造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 供应商为制造商且所投产 |
| | 品为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附件。医疗 |
| 2. 1 | 器械生产或经营许可证生产或经营范围须覆盖所投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根据《医疗器械 |
| | 监督管理条例》和《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产品必须 |
| | 按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提供,其他不在《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的不作强 |
| | 行要求)。 |
|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 |
| 2.2 | 的通知》规定,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 |
| | 息记录, <mark>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开标结束后查询结果为准。</mark> |
| 2.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 |
| | 采购活动(自行承诺加盖电子签章)。 |
| 2.4 |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评标办法前附表

1、符合性审查

| 条 | 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2. 1. 2 | 符合性审 | 响应文件的签署 | 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 | 查标准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 | | 投标价格 | 低于(含等于)采购预算价 |
| | | 投标内容 | 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 合同履行期限 | 符合采购文件的规定 |
|--------|-----------|
| 投标有效期 | 90日历天 |
| | |
| 其他 | 其他情形 |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详细评审

1. 投标文件的修正

- 1.1评委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及数量。
- 1.2. 评委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书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1.3. 评委将允许修正投标书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2. 采用的评审方法

2.1本次招标所采用的评审方法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2017)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规定的"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即通过资格性评审及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前附表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评标总得分计算公式计算评标总得分,按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等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等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排列;所有得分均相等的,按主要技术指标高优先、交货时间短优先、故障到达

时间短优先,投标产品中提供政府非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优先,采购本省、本地企业的产品和服务、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新兴业态企业的产品和服务优先的顺序推荐。

2.2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公式计算出各标段供应商的总得分,推荐中标候选人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3. 政府采购政策

3.1关于中小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 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2监狱企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3.4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 3.4.1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是指《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以"★"标注类别的产品。
 - 3.4.2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 ★3.4.3本项目采购内容中若有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只接受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且产品认证应依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否则按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处理。
- 3.5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 3.6强制或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的相关规定:按照《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等文件要求,对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
- 3.7若采购清单中存在接受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 3.8评标内容及标准(满分为100分)

| J | 亨 | 评审项 | 评审标准 | 分 | | | | |
|---|-------------------------------|-----|------|---|--|--|--|--|
| 7 | 글 | 目 | | 值 | | | | |
| | | | | | | | | |
| | (一) F1-投标报价(满分100分,权重A1=0.40) | | | | | | | |
| | | | | | | | | |

| 1 | F1-投标 报价 | a. 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 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投标报价。 b. 高于最高限价的报价均为无效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c.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 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 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 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 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 供应商不得以低价恶意竞争,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 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需要求其在 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 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00 分 |
|-----|----------------|---|----------|
| (_ | .) F2-技术 | 部分(满分100分,权重A2=0.4) | |
| 1 | 产品技术参数、技术和 置评审 | 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性能详细说明、产品图片等技术资料完善,能够全面说明产品配置、产品优势等的,满分60分; (1)产品的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在60分的基础,每条扣减1分(按60-1*n(n为不满足项数)进行扣减)。 本项满分60分,扣完为止。 注:技术参数中要求提供官方彩页、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等进行佐证的,投标方必须按要求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相关佐证材料进行佐证。要求提供截图或者证明材料没有提供的、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是虚假的,按照负偏离处理。 | 60分 |

| | | (1) 软硬件产品可靠性强、稳定性好、包容度优,完全满足要求的,得11~ | | | |
|------------------------------|--------|--|-----|--|--|
| | 软硬件 | 20分; | | | |
| | | 200); | | | |
| | | (2) 软硬件产品可靠性、稳定性一般,包容度基本满足要求的,得6~10分; | | | |
| | | (3)软硬件产品可靠性、稳定性、包容度差的,得1~5分。 | | | |
| | 产品可 | (3) | | | |
| 2 | 靠性、稳 | 投标申请人需根据招标参数要求提交招标文件中所需附有投标产品的证明 | 20分 | | |
| | 定性、包容度 | 材料; | | | |
| | | A. 上述证明文件提供全部齐全且性能优越的,为第一档次评分; | | | |
| | | | | | |
| | | B. 上述证明文件提供达100%以下60%以上的,为第二档次评分; | | | |
| | | C. 上述证明文件提供达60%以下的,为第三档次评分。 | | | |
| | | | | | |
| | |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软硬件设备安装调试技术方案、项目技术保障措施、应 | | | |
| | | 急处理方案等内容综合打分。 | | | |
| | | (1)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有详细的项目组织实施方案、软硬件的安装、调 | | | |
| | | 试、试运行技术方案、人员配置水平、项目技术保障措施方案、应急处理方 | | | |
| | 项目实 | 案等内容,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优,应急处理方案具有针对性、可行性优 | | | |
| | 施方案、 | 的,得15~20分; | | | |
| 3 | 应急处 | (2) 针对本项目所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但针对性一般;应急预 | 20分 | | |
| | 型 | 处理方案具有一定可行性的;得9~14分。 | | | |
| | 经分本 | 之生为未然自一之内自压的,内心上1万。 | | | |
| | | (3)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存在缺陷,基本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一般, | | | |
| | | 应急处理方案有针对性、可行性一般的,得3~8分; | | | |
| | | (4)提出的项目实施方案不全,不满足项目要求,可行性差,应急处理方 | | | |
| | | 案有针对性、可行性较差的,得1~2分。 | | | |
| | | | | | |
| (三) F3-商务部分(满分100分,权重A3=0.2) | | | | | |

| 1 | 售后 聚 承 培 划 | 根据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售后服务内容、设备现场巡检维护及措施)、质量承诺、培训计划进行综合比较评价: (1)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实力、3年质保期内每年承诺的现场巡检次数及举措,质量承诺及相关培训计划的合理性、有针对性、现场巡检承诺次数频率较高,能较好地满足本项目实际要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及保障措施阐述详细的得20~30分; (2)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实力、3年质保期内每年承诺的现场巡检次数较少、质量承诺及相关培训计划一般、针对性不强,但能基本满足本项目实际要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及保障措施基本达到要求但有瑕疵的得10~20分; (3)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实力、3年质保期内每年承诺的现场巡检次数很少、质量承诺或培训计划较差或不能满足本项目实际要求的得1~10分。 | 30分 |
|---|-------------|---|-----|
| 2 | 业绩 | 供应商需提供医疗行业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类似项目业绩得4分, 最高不超过40分。类似项目指近三年内(2020年1月1日至今)供应商承担过 类似项目实施业绩。 注:提供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和与用户签订的合同扫描件作为评审依据,未提 供的不得分。 | 40分 |
| 3 | 项 障 时 售 み 性 | 投标公司项目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及时性证明材料; 1. 本项目所涉及产品出现故障后,需到用户现场处理问题时,投标公司承诺售后服务人员能够在接到用户故障报修后立刻响应并且在1小时以内赶到用户现场进行问题处理的,投标公司需提供售后服务及时性证明材料(如:用户所在地周边县市的公司营业执照或办事处等证明资料)的得30分; 2. 本项目所涉及产品出现故障后,需到用户现场处理问题时,投标公司承诺售后人员可以在30分钟内响应并且能在2小时以内赶到用户现场进行问题处理的,投标公司需提供售后服务及时性证明材料(如:用户所在地周边县市的公司营业执照或办事处等证明资料)的得20分; | 30分 |

- 3. 本项目所涉及产品出现故障后,需到用户现场处理问题时,投标公司承诺售后人员可以在1小时内响应并且能在4小时以内赶到用户现场进行问题处理的,投标公司需提供售后服务及时性证明材料的得10分;
- 4. 本项目所涉及产品出现故障后,需到用户现场处理问题时,投标公司售后服务人员赶到用户现场进行问题处理的路途时间≥12小时的,此项得1分。

(四) 统分原则

- 1、评委应首先对各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写出书面意见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分值评分,并由各评委自主评分并签字确认。各评委的评分应在评标委员会内进行公示,并进行汇总。
 - 2、统分原则: 所有评委得分的算数平均值为供应商的最终得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五)推荐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等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等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排列;所有得分均相等的,按主要技术指标高优先、交货时间短优先、故障到达时间短优先,投标产品中提供政府非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的优先,采购本省、本地企业的产品和服务、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新兴业态企业的产品和服务优先的顺序推荐。

(六) 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建议推荐中标人名单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本项目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以书面 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 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技术部分得分也相等的,按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4判断投标是否被否决: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详细评审: 详见附件A"评标详细程序"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1.1.1 项、第1.1.2 项、第1.1.3 项、第1.1.4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 3.1.2 供应商有附件B"投标被否决条件"中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其投标作投标被否决处理。
- 3.2 详细评审
 - 3.2.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打分法进行评审。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才能进入到详细评审

阶段。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3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采购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1.1 附件A: 评标详细程序

AO. 总则

本附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第3条所规定的评标程序的进一些细化,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附件所规定的详细程序开展并完成评标工作。

A1. 基本程序

评标活动将按以下五个步骤进行:

- (1) 评标准备:
- (2) 初步评审;
- (3) 详细评审;
- (4) 澄清、说明或补正:
- (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直接确定中标人及提交评标报告。

A2. 评标准备

A2.1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到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A2.2评标委员会的分工

评标委员会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主任。评标委员会主任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A2. 3熟悉文件资料

A2. 3. 1评标委员会主任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服务期限要求,掌握评标标准和方法,熟悉本章及评标表格的使用,如果本章及评标表格不能满足评标所需时,评标委员会应补充编制评标所需的表格,尤其是用于详细分析计算的表格。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A2. 3. 2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包括招标文件、未在开标会上当场拒绝的各采购文件、开标会记录、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标准以及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必要的其他信息和数据。

A3. 初步评审

A3. 1形式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采购文件 进行形式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不通过形式评审的,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A3. 2资格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采购文件 进行资格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不通过资格评审的,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A3.3 响应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对供应商的采购文件进行响应性评审,并记录评审结果,不通过响应性评审的,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A3. 4判断投标是否被否决

- A3. 4. 1 判断供应商的投标是否被否决的全部条件(包括本章前附表中规定的条件), 在本章附件B中集中列示。
- A3. 4. 2本章附件B集中列示的投标被否决条件不应与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包括的投标被否决条件抵触,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本章附件B中的规定为准。
- A3. 4. 3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包括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过程中,依据本章附件B中规定的投标被否决条件判断供应商的投标是否被否决。

A3. 5算术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中规定的相关原则对投标报价中存在的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并根据算术错误修正结果计算评标价。

A3. 6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初步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当就采购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对此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根据本章第3.3款的规定执行。

A4. 详细评审

通过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供应商可进入详细评审。

A4.1详细评审的程序

- (1) 商务部分得分;
- (2) 技术部分得分;
- (3) 价格部分得分;
- (4) 汇总评分结果。

A4. 2商务部分得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1规定的分值设定、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和评分。

A4. 3技术部分得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1规定的分值设定、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和评分。

A4.4 投标报价得分

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中2.2.1规定的分值设定、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和评分。

A4. 5统分原则

- a. 评委应首先对各供应商采购文件进行评审,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分值评分。
- b. 除投标报价得分外, 其余部分由各评委自主评分。
- c. 服务及信誉、商务统分原则: 供应商各项评分因素得分为该项因素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d. 综合统分原则:各项评分因素得分乘以相对应的权重后的总和即为供应商最后综合得分。

A5. 推荐中标候选人

A5. 1汇总评标结果

投标报价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填写评标结果汇总表。

A5.2 推荐中标候选人

A5. 2. 1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采购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

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对未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评标委员会应通过相关的决议或在评标报告中说明情况。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有效采购文件不足3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全部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A5. 2. 2所有投标被否决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A5. 3编制及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 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供应商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 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A6.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A6. 1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 A6. 1. 1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 A6. 1. 2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采购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 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A6. 2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委

- A6.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A6. 2. 2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采购人根据本招标 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生产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A6. 3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 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A7. 补充条款

评标中若遇特殊问题,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研究决定。\

附件B: 投标被否决条件

B0. 总则

投标被否决的全部条件应为本章前附表中2.1.1、2.1.2、2.1.3、2.1.4所包含全部内容,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和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本附件为准,其他地方列出的否决投标条款无效,评标委员会不能依据招标文件"投标被否决条件"之外的条款否决投标。

B1. 投标被否决条件

- B1.1供应商不得采取任何方式干扰评标工作,一经发现,该供应商的采购文件作否决 投标处理,并取消其参加本项目其它项目的任何投标资格;
 - B1. 2供应商资格不满足供应商须知第1. 4条规定的;
 - B1.3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B1.4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的采购文件不符

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 B1.5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B1. 6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采购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一)采购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采购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采购法第 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B1.7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B1.8缺项漏项报价的:
- B1.9供应商在采购文件中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的名称或人员与其他供应商在采购文件中的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的名称或人员为同一人的;
- B1.10采购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及提供相关资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B1.11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采购文件,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B1.12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B1.13不同供应商的采购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的;
- B1.14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
- B1.15无质量保证承诺或质量承诺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B1.16采购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B1.17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云南省政府采购

(委托采购) (本合同为参考合同,具体内容以签订是 为准)



同

书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月日

云南省财政厅 制

| 甲方(采购人公章)名称: |
|--------------|
| 地址: |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 项目(技术)经办人: |
| 联系电话: |
| |
| 乙方(供货商公章)名称: |
| 地址: |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 联系电话: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 丙方(鉴证方公章)名称: |
| 地址: |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 联系电话: |
| 开户银行: |

账号:

项目名称:

根据公开招标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以下内容:

一、项目或设备(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产地、制造商名、数量、单价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产地 | 制造商名 | 数量 | 单价(元) | 合价(元)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小写 | | | | | | | |

(技术参数和详细配置见招采购文件)

- 二、随机资料和配套附属设备要求(见招采购文件并附清单)
- 三、安装调试要求

设备安装调试(或项目建设)符合 _____标准,并满足甲方技术要求,乙 方负责进行设备的免费安装测试同时完成。

四、配套设备、备品备件(含易损件或消耗品)要求及长期供应优惠条件

以上价格为甲方指定地点交货价并包含安装运输调试费用。

本合同的供货范围,除包括上述货物外,还包括随机的辅助电气设备、专用电线电缆、随机软件、技术文档、设备运行所必需的随机消耗品(如箱包等),相应的技术服

务与质量保证文件。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合同签订后项目的配合、协调工作(如与乙方的具体联系和衔接,设备现场安装调试或项目建设施工时配备人员进行监管控制);
 - 2、负责提供设备和安装调试或项目建设施工所必须的场地和环境;
 - 3、负责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对设备或项目进行验收并签署验收报告;
 - 4、按合同规定享有乙方提供的设备和项目服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2、保证甲方在合同设备或项目(有配套软件的还包括软件产品)使用期间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 3、严格遵守投标、技术澄清、商务谈判、中标所承诺的一切规定和条款;
 - 4、参与甲方共同进行设备和项目的验收。

七、以上内容与甲方采购确认和乙方中标承诺情况一致(或中标产品和设备或项目的技术及

服务保证甲方正常使用)。

八、技术培训:

| 乙方向甲方 | 提供天的设 | 备使用人员现均 | 汤例行免费培训 , | 培训内容包括 | 5设备的调试: |
|---------|------------|---------|------------------|---------|-----------|
| 使用、一般的维 | 修、维护及保养等 | ;食宿自理(| 各自负责);大 | 型设备(或招标 | 示文件有要求 |
| 或采购文件有承 | 诺的),乙方还将 | 负责甲方 | 人专业技术人员 | (或工程师) | 国内培训并应 |
| 获得技术证书, | 费用由乙方负责, 具 | 具体时间为 | 天、地点为 | ,其他由甲 | 乙双方协定。 |
| 九、甲方在设备 | 使用过程中发生技 | 术质量问题, | 乙方应提供及时 | 有效的技术支持 | 寺。 |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在省内的维修服务中心、特约维修服务站等售后服务网点的名单、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 乙方技术支持电话: | , | 联系人: | 0 |
|-----------|---|------|-------|
| | | | |

十一、验收及验收标准

1、设备验收: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统一初验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或按所提供样品进行验收):

设备交验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后,乙方负责将完整配套的原封设备(含开机必要消耗品)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由甲乙双方共同开箱初验,并由乙方按合同规范要求完成安装及加电测试等。交货时,乙方随货向甲方交付设备必需的合格证、保修卡,相关资料(如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手册、安装调试说明书、服务手册等)及配备的用件、工具等;货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后,将由甲方和乙方进行集中验货,若开箱加电测试发现不合格的货物,乙方必须予以更换;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 2、项目验收: 设备安装和调试或项目建设施工完成后,甲方检验、测试是否合格并满足合同技术要求。
 - 3、验收标准: 按国家、行业标准。

十二、合同价款结算

(一) 合同生效

合同生效: 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合同正式生效。

(二) 资金支付

(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

(三) 收款人账户信息:

收款人:

开户名:

开户行银行账号:

开户行:

十三、违约责任:

除发生不可抗力事实外,乙方所交设备(或项目)和安装调试(或建设施工)与合同标准不相符合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或项目);逾期交货(或完工)将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额万分之五的滞纳金。因乙方不能按期交付设备(或项目)和完成安装调试(或建设施工)及所交设备(或项目)和安装调试(或建设施工)与合同标准不符使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赔偿。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或项目),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逾期支付合同款将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甲方有权拒付合同价以外的任何费用; 乙方有权拒绝合同整体范围以外的条件。

十四、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及时向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反映,以便相关部门进行协调或处理;也可以直接向合同签订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官, 按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十六、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

十七、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八、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

1、招标文件; 2、中标人采购文件及澄清或谈判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合同书附件。

注:此范本仅为普通格式合同范本,仅供参考。采购双方可根据最终达成的成交内容进行调整、修改、补充,正式合同以采购双方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并参照此范本格式进行签订为准。

第五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负压机组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 量 | 单 位 | 备 注 |
|----|--------------|--|--------|--------|--------|
| 1 | 螺杆真空泵 | 吸气量: 450m³/h 极限真空: 0.35mbar 1、真空泵机组应具备自动调节功能,可根据真空抽气需求的变化,自动调节真空泵的工作频率,维持真空系统的压力恒定不变,真空系统的压力变化不超过工作真空压力的±5%,流量调节范围在15-100%。 2、真空主机使用螺杆式主机,全变频设计,变频系统需内置于机器内部,内部需要设计冷热分区。 3、排气系统: 具有高效油气分离器,分离器应采用旋风式分离4支高精度油分芯结构,保证过滤效果,稳定可靠,方便维护,油分芯的使用寿命长、分离效果好且易于更换;排气口具备防倒流装置。 4、润滑系统:润滑油采用过滤器过滤,保证润滑油的洁净,散热器为加强型,适应苛刻的环境温度,并有油温保护和油压保护预警功能,整个油路采用自动循环维持油压系统,不需要增加油循环泵。 5、设备运行方式为连续运行,要求在连续的干燥过程中,流量和压力稳定,不应有气流波动。 | 2 | 台 | |
| 2 | 真空缓冲 罐2m³ | 定制、碳钢材质, DN150/碳钢材质, 定时排放废液和废气, 提高安装 | 2 | 个 | |

| | | 场所的废水回收量 | | | |
|---|-------------------|---|---|---|--|
| 3 | 可清理式 集汚罐1m³ | 定制、不锈钢材质, 1m³ DN150/304不锈钢, 定时排放废液和废气, 提高安装场所的废水回收量 | 2 | 套 | |
| 4 | 医用细菌 过滤器 | 定制、不锈钢材质 处理量: 8m³/min, 过滤及除菌 | 2 | 套 | |
| 5 | 吸引尾气 收集装置 | 定制款, 1000m³/h | 2 | 套 | |
| 6 | 负压分气 缸制作安 装 | 1. 名称: 负压分气缸 2. 材质: 304不锈钢 3. 构造: 两进四出 | 1 | 套 | |
| 7 | 负压站管 路系统 | 1. 材质: 脱脂304不锈钢 2. 规格: \$\phi\$32*2.0 3. 焊接方法: 氩弧焊 4. 压力试验、吹扫设计要求: 空气吹扫、气密性泄漏实验、低中压管 道气压试验 5. 安装位置: 站房设备管道连接 | 1 | 套 | |
| | | | | | |

二、设备带及附件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 位 | 备注 |
|----|---------|---|-----|--------|----|
| 1 | 床头医疗设备带 | 1. 表面采用静电粉末喷涂技术处理,设备带颜色根据医院病房装修风格来搭配 2. 设备带内部腔体空间较大,可装载多种气体插座及电气设备,包括医用气体终端、护士呼叫系统、照明灯、电源开关、电源插座、网络插座及照明灯等 3. 所有强、弱电与气体管道设备带内隔离设计,分道铺设。气体管道槽可同时容纳四种不同气体管道,符合国际安全标准要求气源及电源必需分隔布置的规定。 | 333 | 床 | |

| | | 4. 设备带规格多种,宽度高度厚度均不同,符合不同用户需要 | | | |
|---|-----------|--|-----|---|--|
| 2 | 漏保开关 | 设备带配件,标准 | 116 | 个 | |
| 3 | 氧气手阀 | 设备带配件,标准 | 116 | 个 | |
| 4 | 铝小罩 | 设备带配件,标准 | 300 | 米 | |
| 5 | 氧气终端 | 1. 氧气终端选用 国标终端 2. 带气维修功能,内部具有截止阀芯,可以在气体终端内锁紧关闭供气,维修时可以不必关闭终端外供气管路。 3. 一组直径相异,分别与各特定气体或设施匹配的内、外接头组件,以保持气体专用性。 4. 具备终端维护阀,不用关闭与其他终端相连的管道系统便可对所属的终端进行维修 5. 终端插座部分及底座部分全为优质铜,密封圈采用医用橡胶。 6. 二次插拔以防无意拔出(通、断、拔),保障人身安全。7. 安装方式:墙式,塔式,设备带式等。 8. 带脱卸保护式的压盖。 9. 免拆卸医用设备带可对气体终端进行维修。 | 333 | 套 | |
| 6 | 负压终端 | 1. 负压终端选用 国标终端 2. 带气维修功能,内部具有截止阀芯,可以在气体终端内锁紧关闭供气,维修时可以不必关闭终端外供气管路。 3. 一组直径相异,分别与各特定气体或设施匹配的内、外接头组件,以保持气体专用性。 4. 具备终端维护阀,不用关闭与其他终端相连的管道系统便可对所属的终端进行维修 5. 终端插座部分及底座部分全为优质铜,密封圈采用医用橡胶。 6. 二次插拔以防无意拔出(通、断、拔),保障人身安全。7. 安装方式:墙式,塔式,设备带式等。 8. 带脱卸保护式的压盖。 9. 免拆卸医用设备带可对气体终端进行维修。 | 333 | 套 | |
| 7 | 灯+灯罩 | | 333 | 套 | |
| 8 | 插座(五孔 插座) | | 666 | 个 | |
| 9 | 照明开关 | | 333 | 支 | |

| 10 | 网络插座 | | 333 | 个 | |
|----|------|------|------|---|--|
| 11 | 电源线缆 | 国标标准 | 3500 | 米 | |
| | | | | | |

三、楼层气体检测系统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 量 | 单 位 | 备注 |
|----|-------------|---|--------|--------|----|
| 1 | 氧气流量计 | 1. 名称:氧气流量计(含旁通) 流量计标配有RS485通讯模块,选配有4~20mA标准电流输 出,脉冲输出 精度:±(2.0+0.5FS),量程比:30:1 工作电源:8~24VDC(带220VAC适配电源); 显示方式:LED(显示瞬时流量、总量与压力), 显示分辨率:瞬时流量0.1L/min 累积流量0.001 m';压力 0.001kPa | 6 | 台 | |
| 2 | 氧气二级减 压箱 | 1. 用于病房所在楼层或手术室气体入口处,将管路压力调整到一定的压力范围之内 2. 能开启或者切断所在区域的管路通道,便于管道及设备维护 3. 双路设计,一路用一路备用,保证不间断供气 4. 箱体材质钢板喷塑,明装 5. 进口压力: 0. 8-1. 2mpa 6. 出口压力: 0. 35-0. 5mpa(连续可调) 7. 流量 ≤20m³/h | 6 | 台 | |
| 3 | 二气测压报 警箱 | 1. 名称: 二气测压报警箱, 集成管路的减压及截止功能, 将管道压力控制在一定压力范围内。如将用于病房的氧气压力控制在0. 3-0. 5Mpa左右, 将用于高压氧仓的压力控制在0. 6-0. 8Mpa左右。 | 6 | 台 | |
| 4 | 氧气压力变 送器 | 定制、DN25 1. 名称:氧气压力变送器 | 6 | 台 | |
| 5 | 负压压力变 | 定制、DN32 | 6 | 台 | |

| 送器 | 1. 名称: 负压压力变送器 | | |
|----|----------------|--|--|
| | | | |
| | | | |

四、多媒体呼叫系统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 量 | 单 位 | 备注 |
|----|------------|--|--------|--------|----|
| 1 | 护理通讯信息系统软件 | 1、负责整个系统的资料管理、交换路由控制、分级控制转移或设置,与HIS系统的数据交换对接处理等。 2、可对医院的所有病床和所有呼叫设备统一进行管理。 3、实现病人电子一览表功能,显示每位住院病人的信息(姓名、性别、年龄、入院时间、护理级别、诊断信息、注意事项等)实时显示;病床工作站呼叫时动态显示,多个分机呼叫时翻页显示;可根据需要进行不同组合方式打印呼叫记录信息;软件界面直观、数据记录清楚,利于服务的管理和监督;随时翻查以往记录呼叫信息。 4、软件界面待机状态下有年月日、星期、时分,文字显示,有呼叫时自动转换。 5、病人呼叫时具有语音报号、和弦音乐或单音等可选提示音。 6、软件在线检测病房工作站、病床工作站等终端设备的故障并提示。 7、在线设置每个病房门口的病房工作站显示单元中:房间号、病床号、主任、医师、护师、护士姓名等内容。 8、可向走廊中文显示屏或液晶电视在线输入修改显示的内容,即信息发布。 9、手动/自动发布信息:与医院HIS系统联网状态下,网络服务器接收医院HIS系统数据服务器更新的信息,接收 | 里 1 | 台 | |
| | | 后自动传输到各科室护士工作站,由工作人员选择是手动还是自动将信息发送到病房工作站、病床工作站。 10、系统可自成系统独立运行,又可以与HIS、医院通信 | | | |

| | | 专网交换语音和数据。有关病人的呼叫信息可转成其他软件容易读取、交换的格式。 11、在线修改病人护理等级,同时病床工作站实时更新显示。 12、软件界面有扩展功能一栏,含设备报警、吸氧计时等功能管理。 13、与病人呼叫通话时,在软件界面上有提示,例如 XX与XX呼叫中、通话中、XX房护理中等信息。 14、具有多个时段振铃电子音量自动大小的设置。 15、将系统当前时间发送至病房工作站、病床工作站且实时更新,可对病床工作站进行设置闹钟提醒服药时间等提示内容。 | | | |
|---|--------------|--|---|---|--|
| | | 16、可与医护工作站、病房工作站、病床工作站等进行 双向呼叫、双向对讲。医护工作站之间可互相呼叫、对 讲。 17、当设置紧急状态的终端呼叫时优先显示。 | | | |
| | | 18、当护士站工作人员不在时可将病人呼叫信息转移到护士站以外的医护工作站,如治疗室医护工作站、护士值班室医护工作站或医生办公室医护工作站等,或者是其他病区的医护工作站接听。 | | | |
| | | 19、可对所有病床工作站播放储存在硬盘的宣教节目或音乐治疗内容 | | | |
| | | 1、安装在护士站桌面,与系统采用IP方式相连。 | | | |
| | | 2、≥13寸电容触摸液晶屏,分辨率: 1920*1080。 | | | |
| | | 3、支持同步HIS,实时更新病员一览表信息。 4、支持呼叫呼叫转移和呼叫托管功能。 | | | |
| | | 5、支持分组广播、群呼功能。 | | | |
| 2 | IP网络医护 主机 | 6、显示窗口在多个病人呼叫时有排队,以方便护士优先 选择接听,多个终端呼叫可全部储存。 | 6 | 台 | |
| | | 7、通话可选免提或手柄操作方式。 | | | |
| | | 8、同一个病区可根据需要配置多台医护工作站,任一医 护工作站均可接听病床呼叫、卫生间紧急呼叫、输液报 警等报警信息,根据工作环境可关闭或打开语音振铃提 示音,振铃提示音可选语音报号、和弦音乐、单音等。 | | | |
| | | | | | |

| 4 | 网络控制器 | 1、55寸或以上液晶显示 2、分辨率1920*1080或以上 3、HDMI高清信号输入接口 4、患者一览表显示; 5、床头呼叫信息的显示。 | 6 | 台 | |
|---|-------|---|-----|---|--|
| 5 | 床头分机 | 1、与系统采用IP方式相连。 2、≥7寸彩色液晶屏,触摸式操作,显示:病人姓名、病床号、护理级别、年月日、星期、时间等。 3、通过护士工作站软件可设置多个时间段关闭屏幕背光。 4、面板上的呼叫按钮为紧急状态,手持呼叫器上的按钮为普通呼叫。 5、分机菜单有:住院费用、医疗信息、分机设置等菜单。 6、分机独立编码,分机的号码在分机的本身设置。 7、带护理中及增援呼叫功能,可转移其它病床呼叫到本床位接听,可以呼叫其它床位及对讲。 8、带吸氧计时功能。 9、带床头灯光控制、输液报警、电视伴音功能扩展接口。(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10、标配手持呼叫器,方便卧床病人呼叫。 11、可扩展点餐、宣教功能。 12、可扩展病人二维码查询及缴费功能。 13、程序在线升级,减少设备拆装。 | 333 | 个 | |
| 6 | 门口分机 | 1、与系统采用IP方式相连。 2、≥10寸彩色液晶屏,中文菜单触摸式操作。显示:房间号、病床号、主任、医师、护师、护士姓名等内容。3、医护人员进入病房时按动"护理中"按键,该房间内所有病床工作站开通接听其余房间呼叫功能。4、如护士在走廊走动时看到有病人呼叫可在就近的病房工作站面板上按"应答"键接听,接听完毕按"复位"键复位通话。5、集成三色门灯,红灯亮代表房间内有分机呼叫,绿灯亮代表房间内已有护理人员到床护理,橙色灯亮代表床位外接报警设备报警。6、连接病房卫生间紧急呼叫分机。7、面板上"护理中"按键能实现医护人员定位指示,按动"护理中"按键时病房门灯的绿色灯长亮,"请求支援"时绿色灯闪烁亮。8、显示窗口在多个病人呼叫时有排队,以方便护士优先选择接听。9、程序在线升级,减少设备拆装。 | 116 | 台 | |
| 7 | 卫生间分机 | 1、依据国际标准八六盒设计,安装简易,预埋八六底盒。 2、按压/拉绳两种操作方式,呼叫时为紧急状态。 3、面板带呼叫成功指示灯。 4、防水能力达IPX6级别 | 116 | 台 | |

| | | 及以上。 | | | |
|----|-----|---|----|---|--|
| 8 | 点阵屏 | 1、与系统采用IP方式相连。 2、双面,每面可显示8位中文字符,平时显示时间、有呼叫时显示呼叫信息,循环显示标语。 3、具有呼叫提示音(单音、和弦音乐、语音报号可选), 提示音的音量及开通时间段可在护士工作站软件上设置。 4、走廊显示屏时间采用计算机当前时间,并能接收GPS 子母钟系统数据。 | 12 | 台 | |
| 9 | 电视机 | 1. ≥50英寸 2. 屏幕显示比例: 16:9 3. 分辨率: 1080P 4. 视频输入: HDMI接口(版本1.3以上) 5. 声音输出: 双声道 | 6 | 台 | |
| 10 | 电脑 | 1. CPU: 主频1. 7GHz, 六核及以上(英特尔至强铜牌处理器) 2. 内存: 15套以内16G及以上, 15-30套以内32G及以上, 30-60套以内64G及以上, 60套以上128G。DDR4 2400M及其以上 3. 硬盘: 2个500G硬盘及其以上, 7200转及其以上(必要时使用双硬盘做RAID镜像), 至少两个分区(一个系统分区,一个非系统分区)。 4. 显卡: 无特殊要求; 5. USB: 2. 0接口2个, 3. 0接口2个 6. 操作系统: WINDOWS SERVER 2012 R2 简体中文版 | 6 | 台 | |
| | | | | | |

五、液氧站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 量 | 単位 | 备注 |
|----|----------|--|--------|----|----|
| 1 | 立式低温液体贮槽 | 1. 名称:液氧罐 工作介质: 液氧 有效容积: 5. 26m³ 工作压力: 0. 8MPa 放置方式: 立式 主体材质; S30408 设计温度: 内筒-196℃, 外筒常温 气压试验压力: 1. 08MPa | 3 | 台 | |

| | | 气密性试验压力: 氦质谱检漏安全阀开启压力: 0.82MPa 充装系数: 0.95 为真空粉末绝热储槽,专用于储存液态氧、氮、氩介质。储槽为双层圆筒形结构,内筒材料为S30408优质不锈钢,外筒材料选用Q245优质碳素钢。储槽接管及阀门均采用优质不锈钢制造,夹层充装经过特殊处理的保温材料珠光砂。设备同时设置了预备抽真空的管及阀门。此储槽为立式结构,占地面积小,可置于室内或者室外,外表美观大方。储槽设置有供操作用的各种阀门,均为优质不锈钢专用 | | | |
|---|----------------|--|---|---|--|
| | | 阀门,阀门布置于储槽的端部,集中操作,使用相当方便,储槽的内、外筒都有安全装置,其中内筒安全阀为双阀结构,保证用户安全使用。储槽设置有压力表、液面计,供观察槽内压力、液面计之用。储槽设置有供槽车充液的接头,可向汽化器、槽车、泵等供液。 | | | |
| 2 | 大翅片空浴 式汽化器 | 介 质: L02 主体材质:铝合金 容量:≥200立方/小时 将低温液氧转化为气态氧气,使得液氧可以得到充分的 利用。 | 3 | 台 | |
| 3 | 自力式双路 调压装置 | 流 量: 200m³ 主体材质: S30408 介 质: 氧气 重 量: 185Kg 调压范围: 0.6+0.4 维持压力在设备要求范围 | 1 | 台 | |
| 4 | 全自动切换 氧气汇流排 | 1. 名称:自动切换氧气汇流排 2. 型号. 规格:2*10瓶组自动切换气体汇流排 3. 技术参数:氧气出口流量>50Nm³/h,输出压力0-0.8公 斤可调节 4. 使用介质:高压氧气 5. 材质:医用级铜及铜合金材质 | 1 | 套 | |
| 5 | 静电接地 | 1. 名称:静电接地装置 2. 材质:304不锈钢 | 1 | 组 | |
| 6 | 设备支架 | 1. 名称:汇流排支架 2. 管架形式:HY-6 | 2 | 套 | |
| 7 | 氧气分气缸 制作安装 | 1. 名称:氧气分气缸 2. 材质:304不锈钢 3. 构造:两进四出 | 1 | 套 | |

| 8 | 液压站管路 系统 | 1. 材质:脱脂304不锈钢 2. 规格: \$\phi\$32*2.0 3. 焊接方法:氩弧焊 4. 压力试验、吹扫要求:空气吹扫、气密性泄漏实验、低中压管道气压试验 5. 安装位置:站房设备管道连接 | 1 | 套 | |
|----|----------------------------------|---|---|---|--|
| 9 | 气体报警控 制器 | 液晶显示,全中文菜单操作;可实现在线校准、标定,更改探测器低报、高报、地址等功能。单回路两总线通讯,信号无极性设计,具有自动保护功能,系统抗干扰能力强,布线经济,安装方便自动故障检测,能准确指示故障部位及类型可自动检索探测器类型和报警点,实现%LEL/PPM/%VOL多类型探测器在同一系统监控,无需设置内置数据存储,能记录1000条报警信息、1000条故障信息,1000开关机时间信息,信息掉电不丢失RS485总线通讯接口(标配,标准Modbus/RTU协议),能实现与上位机控制系统联网,实现异地监控,大大提高可监控的及时性、准确性内置2组继电器触点信号输出,联动信号按实际需求编程分区并实现保持和脉冲。可联动控制排风或电磁阀等设备技术参数安装方式:非防爆场合的壁挂式安装工作电压:主电: AC220V ±15%,50Hz±1%功耗:≤10W工作温度: ─20C~ +55C工作湿度:≤ 93%RH容量:≤9信号传输:M-Bus两总线连接线缆:≥RVS 2*2.5mm2(双绞线)信号传输距离:≤1000m (加中继器可延长至2000米))报警声音:≥75dB报警方式:声、光报警(区分低报,高报,故障报警3种不同的声音) | 1 | 台 | |
| 10 | 氧气气体探 测器 (0-30%VOL 带数显) | 通信采用两总线通讯,安装简单,节省线材传感器使用进口灵敏元器件,具有精度高,可靠性高等特点内部采用采用组件模块形式,维修只需更换组件即可完成探测器采用压铸铝材质,隔爆设计,能有效防尘、防水可配接独立液晶和显示模块,实现实时数据显示,现场声光报警显示款配有红外遥 控器校零校准方便技术参数检测气体:氧气量程0-30%VOL | 5 | 台 | |

六、管道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 量 | 单 位 | 备注 |
|----|--------|--|--------|--------|----|
| 1 | 脱脂不锈钢管 | 1. 材质: 脱脂304不锈钢管 2. 要求: 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3. 焊接方法: 氩弧焊 | 300 | m | |
| 2 | 脱脂不锈钢管 | 1. 品牌、型号 2. 材质: 脱脂304不锈钢管 3. 要求: 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 氩弧焊 | 426 | m | |
| 3 | 脱脂紫铜 | 1. 品牌、型号: 2. 材质: 脱脂紫铜管 | 112 | m | |

| | 管 | 3. 要求: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氧乙炔焊 | 9 | | |
|----|-------------|---|----------|---|--|
| 4 | 不锈钢管件 | 1. 品牌、型号:定制、DN32 2. 材质:304不锈钢管 3. 要求: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45 | 个 | |
| 5 | 不锈钢管 件 | 1. 品牌、型号:定制、DN25 2. 材质:304不锈钢管 3. 要求: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50 | 个 | |
| 6 | 铜管件 | 1. 品牌、型号: 2. 材质: 脱脂紫铜管 3. 要求: 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氧乙炔焊 | 333 | 个 | |
| 7 | 焊接不锈 钢阀件 | 1. 品牌、型号:定制、DN32 2. 材质:304不锈钢管 3. 要求: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6 | 个 | |
| 8 | 焊接不锈 钢阀件 | 1. 品牌、型号: 定制、DN25 2. 材质:304不锈钢管 3. 要求: 吹扫、管道系统试压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45 | 个 | |
| 9 | 脱脂不锈 钢管 | 1. 品牌、型号 2. 材质: 脱脂304不锈钢管 3. 要求: 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 氩弧焊 | 300 | m | |
| 10 | 脱脂不锈 钢管 | 1. 品牌、型号 2. 材质: 脱脂304不锈钢管 3. 要求: 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 氩弧焊 | 426 | m | |
| 11 | 脱脂紫铜 管 | 1. 品牌、型号 2. 材质: 脱脂紫铜管 3. 要求: 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氧乙炔焊 | 112 9 | m | |

| 12 | 不锈钢管件 | 1. 品牌、型号:定制、DN50 2. 材质:脱脂304不锈钢管 3. 要求: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45 | 个 | |
|----|--------------------------------|---|-----|----|--|
| 13 | 不锈钢管 件 | 1. 品牌、型号: 定制、DN32 2. 材质:脱脂304不锈钢管 3. 要求: 吹扫、管道系统试压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30 | 个 | |
| 14 | 铜管件 | 1. 品牌、型号 2. 材质: 脱脂紫铜管 3. 要求: 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 氧乙炔焊 | 333 | 个 | |
| 15 | 焊接不锈 钢阀件 | 1. 品牌、型号:定制、DN50 2. 材质:脱脂304不锈钢管 3. 要求:吹扫、管道系统试压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45 | 个 | |
| 16 | 焊接不锈 钢阀件 | 1. 品牌、型号:定制、DN32 2. 材质:脱脂304不锈钢管 3. 要求:管道穿墙开孔、管道吹扫、管道试压、气体管道 系统调试运行 4. 焊接方法:氩弧焊 | 20 | 个 | |
| 17 | 管架制作 及安装 | 品牌、型号: 定制 1. 材质: 角钢50*50*5 (mm) | 300 | KG | |
| 18 | 镀锌管 | 型号: DN75 1. 名称: 镀锌管套管, 含防锈处理 | 400 | 米 | |
| 19 | PVC管 (房 间电源线 和信号线 套管) | 型号: DN15 1. 名称:PVC套管含管件 | 800 | 米 | |
| | | | | | |

七、输液吊杆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1 | 铝合金输 液天轨 | 加厚U型含滑轮 | 333 | 套 | |
| 2 | 不锈钢输 液吊杆 | 加厚型 | 333 | 根 | |
| 3 | 轨道支吊 架 | 安装到顶板 | 333 | 套 | |
| | | | | | |

八、医用隔帘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 位 | 备注 |
|----|-------------|--------------|-----|--------|----|
| 1 | 铝合金隔帘导 轨 | 加厚L型含滑轮 | 333 | 套 | |
| 2 | 医用隔帘 | 2.5-3米高,阻燃成品 | 333 | 根 | |
| 3 | 轨道支吊架 | 安装到顶板 | 333 | 套 | |
| |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 供应商: | | | | _(电子签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 | | _(电子签章) |
| | 年 | 月 | 目 | |

唱标一览表

| 项目名称: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投标总报价(元) | | 大写: | | 小写: | | |
| 服务地点 | | | | |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 | |
| 备注 | | | | | | |
| 注: 此表应附于投标文件 | 封面后第一页 | 0 | | | | |
| | | 供应商: | | | (电子签章)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 | 托代理人 | • | (电子签章) | |
| | | | _ | 年 | 月 | 3 |

目录

(格式自拟)

一、投标函

| (| (采购人名称): | |
|--|----------------------------------|-----------------------------|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大写)(\bar{\pm}_{\bar{\pm}}_{\bar{\pm}} (\bar{\pm}_{\bar{\pm}}_{\bar{\pm}} (\bar{\pm}_{\bar{\pm}}_{\bar{\pm}} (\bar{\pm}_{\bar{\pm}}_{\bar{\pm}} (\bar{\pm}_{\bar{\pm}} (\bar{\pm}_{\bar{\pm}})) | | |
| 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 | |
| 2.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 文件要求,并承担对这方面有不明 | · | <u>的话)</u> 。我方完全理解相关 |
| 3. 我方承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 | 标有效期内不撤销采购文件。 | |
| 4. 我方完全理解低价不一定中标 | • | |
| 5. 我方参与本项目投标,对采购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厅使质疑与投诉权利各时间节点的规定型机构均可不予受理。 6. 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 |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我方若未在规定时限内行使相 | 例》关于招标采购过程中 3关权利,采购人或招标代 |
| 实性。 | | |
| 7.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 |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 | 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 | 订合同; |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 | 附加条件; | |
| (3)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 | 保证金; | |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 | 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
|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采购 | 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 | 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 |
| "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 | 何一种情形。 | |
| 9 | (其他补充说明) | |
| 供应商: | | (电子签章) |
| 法定代表人 | 、或其委托代理人: | (电子签章) |
| 地址: | | |
| | Į: | |
| | | |
| 邮政编码: | | |
| | :月日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单位名称: | | |
|-------|----------------|--------|
| 单位性质: | | |
| 地 址: | | |
| 成立时间: | 年月日 | |
| 经营期限: | | |
| 姓 名: | 性别:年龄: 职务: | |
| 系(/ |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 |
| | | |
| 特此证明。 | | |
| 法定代表人 | (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 (电子签章) |

附: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 本人 | (姓名)系 | (供应商名称) | 的法定代表人(单 |
|-----------|---------------------------------------|----------------------|-----------|
| 位负责人),现委托 | (姓名)为我方作 | 代 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 以我方名义签署、 |
| 澄清确认、递交、撤 | 回、修改采购文件、签订合同 | 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 | :后果由我方承担。 |
| 委托期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代理人无转委托 | 权。 | | |
| 附:法定代表人(单 | 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 | 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
| | 投 标 人: | | (电子签章) |
| | 法定代表人: | | (电子签章) |
| | 身份证号码: | | _ |
| | 委托代理人: | | (签字或盖章) |
| | 身份证号码: | | _ |
| | | | |
| | | 年_ | 月日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1. 供应商 | 须逐条对应采购文件中要求的商 | 务条款认证填写该表; | | | |
|--------|--|-----------------|--------------|----------|-------------------------|
| 2. 商务条 | 款是指: 采购文件中要求的交货 | 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履约付 | 保证金等要求。 | | |
| ★未填写 | 本表格的供应商将不能通过初步 | 评审。 | | | |
| A、□我么 | 公司已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项商务 | 要求,所有商务要求均无偏离, | 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 | 行。 | |
| B、□我么 | 公司已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项商务 | 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 | 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 | 成交后将严格遵照 | 执行。 |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编号: | |
| 序号 | 采购文件页码及条款号 | 采购文件中的商务条款 | 采购文件中的商务条款 | 响应情况说明 | 商务条款支持资料索引 (页码及条目号等) |
| | | | | | |
| | | | | | |
| 表格填 | 写说明: | | | | |
| 写后,名 | Z商根据应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之签字盖章。2、表格中"采购文件"请根据实际响应情况如实、完 | 井的商务条款要求"在填写时应 | 注明该条款在采购文件中的 | 勺页码及条款号。 | 3、表格中"采购文件的商 |
| | | 供应商名 | ·称: | | (盖章)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分项报价表

单位: 人民币元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单位 | 品牌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报例 (元) | <u>`</u> | | | |

注:供应商所报单价及总价不得超过技术参数及要求的最高限价。

| 供应商名称: | | | (盖 | 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 里人: | | (签字或盖 | 章) |
| <u>-</u> | 年 | 月 | 日 |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供应商应按照 | 所报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 , | 逐条对应采购文件的第五章"技术参数 | 及要求"中要求的技术规范 | 如实、完整、 | 准确的填写该表。 |
|--------|----------------------|-------------------|---------------------|----------------|-----------|
| 项目名称:_ | | | 项目编号 | 1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文件中的规格或详细性能要求 | 投标品牌、型号、规格、 详细性能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供应商: | | | (盖章) |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分 |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 _ (签字或盖章) |
| | | | 在 | В П | |

表格填写说明:

- 1、表格中"项目名称"及"采购文件中的规格或详细性能要求"可按第五章"供货要求"内容复制。
- 2、表格中"投标品牌、型号、规格、详细性能"请根据实际所报产品及服务情况如实、完整、准确地填写**,请勿复制、粘贴采购文件中的要求**。
- 3、表格中"偏离"部分,只能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凡响应内容与采购文件要求有区别的均按"有偏离"填写,并在说明栏中写明技术指标。
- 4、表格中"说明"部分,若有偏离,则填写偏离指标。若无偏离,则不填写内容。
- 5、本表后附:产品的最新技术支持资料或技术性能指标证明材料或质量检验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也认可)的扫描件(若有)。

七、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资金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电话 | |
| | 网址 | 传真 |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 姓名 | 电话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 投标设备制造商名称 | | | |
| 备注 | | | |

-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①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②或法人登记证书副本或其他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③自然人身份参与投标的,需提供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注: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提供近年(指2020或2021年)的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 ②或可提供自采购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存款证明; **③新成立的企业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注: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 3: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加盖电子签章);
- 4:供应商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1)供应商须提供有依法缴税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或新成立的企业未经纳税的应提供相关证明 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2) 供应商须提供有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缴的或新成立的企业未 经缴纳社保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或证明 材料,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 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自行承诺加盖电子签章;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开标结束后查询结果为准。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 政府采购活动(自行承诺加盖电子签章);

8: 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格审查材料。

八、技术文件

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产品技术参数、技术指标和配置评审;
- 2. 产品功能评审;
- 3. 软硬件产品可靠性、稳定性、包容度;
- 4. 项目实施方案、应急处理方案;
- 5. 所具备的履行合同的能力资质;
- 6. 产品生产厂家资质
- 7. 售后服务、质量承诺及培训计划
- 8. 业绩
- 9. 项目故障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及时性
-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具体格式由供应商按招标要求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填写)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若有)

(格式内容自拟)

十、其他资料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
|---|
| 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u>(单位名称)</u> 的 <u>(项目名称)</u>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 |
|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 1. (标的名称),属于(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
|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u> |
|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2. (标的名称),属于(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
|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u>中型企业、</u> |
|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 |
| 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供应商根据附件资料及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 价格评分时不对投标报价进行扣除。不是中小企业不需填写此表。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
|--|
| 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 |
| 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 |
| 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 |
|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供应商:(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

- 注: 1. 若为符合政策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填写本声明函;
 - 2. 不享受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先政策的供应商不需填写此表。

(3)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

监狱企业声明函

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
|-----------------------------------|
| 本公司为参加(项目名称)_(招标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 |
| 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
|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
|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供应商:(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
| 年月日 |

注: 若产品出自符合国家规定的监狱企业,则该产品制造企业必须出具上述声明函,且供应商必须提供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在评审时将不考虑对该监狱企业的相关优惠。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